

表格 CCA：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要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如下：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		A	B	C	D
1	发行机构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601665.SH	2120080.IB	242380034.IB	242680025.IB
3	适用法律	《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6	工具类型	普通股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1395	4000	2000	5000
8	工具面值	6154	4000	2000	5000
9	会计处理	权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权益	权益
10	初始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2026 年 6 月 26 日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有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31 年 9 月 14 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13	发行人赎回（需经监管认可）	否	是	是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自发行之日起第5年末，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本行有权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本次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不适用	无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分红或派息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分红/派息	浮动	固定	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不适用	4.18%	前5年票面利率为3.70%，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前5年票面利率为2.05%，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否	是	是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否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是否减记	否	是	是	是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全部减记	部分减记/全部减记	部分减记/全部减记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a	次级类型	法定	合同	合同	合同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后。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上述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上述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	-------------------------	----------------------------------	--------------------------------------	-------------------------------	-------------------------------